

2019年12月12日 星期四

证券代码:603938

证券简称:三孚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7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招银银行结构性存款CITS00079

● 委托理财期限：3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及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或其他货币产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期限为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最长不超过12个月，具体投资安排及实施情况以管理方案为准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 本次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9年9月12日，公司已将上述理财产品赎回，获得人民币6,000万元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时间为2019年12月1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产品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2019年11月11日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已到期，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6,000万元，并获得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人民币562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通过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以降低资金成本，提高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得更高的回报。

（一）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资金来源全部为自有资金。

（二）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委托方：公司；产品类型：理财产品；产品名称：招银银行结构性存款CITS00079；产品期限：3个月；预期收益率：3.04%；收益起算日：2019年10月31日；到期日：2020年1月31日；预计收益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认购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赎回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赎回日期：2019年12月11日；赎回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赎回收益：人民币562元。

（三）委托理财的主要条款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经评估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制度。

2. 公司财务部等部门及时跟踪理财产品进展，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迸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财务部等部门及时跟踪理财产品进展，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跟踪与评估。

5.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为招商银行（股票代码:600036)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
总资产(元)	1,139,404,613,927	1,254,479,951,372
负债总额(元)	79,436,517,444	112,794,924,775
净资产(元)	1,059,968,096,953	1,141,694,027,422
营业收入(元)	1,018,198,700	201,091,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686,664,003	74,123,984,700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理财产品余额为99.9%，公司首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金额为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19年9月30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1.93%，货币资金总额的比列为33.99%。本次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购买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情况下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的日常营运资金和主要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得更多的回报。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

公司于2019年11月21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及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或其他货币产品。对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3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七、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公司所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均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强的理财产品，总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

受宏观经济、政策及市场环境的影响较大，不能排除因理财产品收益不及预期的情况，故投资者应注意相关风险。

八、风险提示

公司所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均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总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

受宏观经济、政策及市场环境的影响较大，不能排除因理财产品收益不及预期的情况，故投资者应注意相关风险。

九、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

公司于2019年11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及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或其他货币产品。对此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3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十、委托理财的审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十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十二、备查文件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证券代码:603937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19-076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000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JA191506)

● 委托理财期限：91天

● 签署的协议名称：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将召开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在原授权额度的基础上增加人民币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公司经营情况，适时调整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1月31日止。

● 公司此次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是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系保本型，在上述期间内，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存在违约情况。

● 会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原授权额度的基础上增加人民币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1月31日止。

● 会议通过了《关于增加